

## 吉林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白城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上接二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9	677	洮北区东胜乡春光村三社有一个烧炭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烟尘、噪声,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洮北区	大气扬尘噪声	经调查核实,该厂为洮北区新能源机制木炭厂,在秋季生产,主要工序是对花生壳、稻壳等进行粉碎、物理压型和烘干,该厂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在粉碎、烘干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情况属实。	是	洮北区环保局已对该厂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30	679	白城市瑞光小区5号楼楼下有一家饭店(湘菜小饭馆),在小区内摆放灶台,产生的气味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洮北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举报中所述商家实为“明哥熏酱小酒馆”,该商家在3、4单元中间摆放灶台,用于日常做饭,产生的气味扰民,情况属实。	是	该商家已将灶台全部拆除。	
31	680	1、白城市幸福北大街幸福家园小区15号楼5单元楼下有一家网吧的引风机,产生噪声,影响楼上居民休息。 2、幸福家园小区内下水井被附近的一些商家倾倒脏水,造成下水道堵塞,经常返水。 3、幸福家园小区15号楼1楼全是饭店,油烟排到小区内,影响小区居民。	洮北区	噪声水油烟	经调查核实: 1、幸福家园小区15号楼5单元博联网吧,在室外安装引风机,运行时产生噪声,情况属实。 2、幸福家园小区15-1号楼下有2个下水井堵塞,经常返水,情况属实。 3、幸福家园小区15号楼1楼有14家饭店,经营期间产生油烟,情况属实。	是	1、城管洮北分局、瑞光街道瑞庆社区约谈了博联网吧业主,该商家已在引风机上加装隔音材料做降噪处理。 2、已将下水井清掏完毕,现已畅通。 3、城管洮北分局已对幸福家园小区15号楼1楼的14家饭店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拒不改正的,依法予以关停。	
32	681	洮北区中兴东大路92号楼北侧,85号楼路南,有建筑垃圾堆成小山,生活垃圾味道特别大。	洮北区	垃圾	经调查核实,举报中所述位置堆放有少量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情况属实。	是	城管洮北分局已将垃圾清理完毕,今后加强管理并建立长效机制。	
33	682	通榆县富豪绿都小区老来涮火锅,外挂的排风机产生噪声,油烟和味道特别大,不敢开窗。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通榆县	油烟噪声大气	经调查核实,老来涮火锅店已在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期间案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整改,并通过验收。该饭店主营火锅,不存在排放油烟问题。相关部门2017年对该饭店外挂排风机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测,结果合格,2018年再次监测,仍合格。	否		
34	683	镇赉县黑鱼泡镇腰围子村二龙山屯二龙山西南林地被外来人侯某毁林盖井房。	镇赉县	生态	经调查核实,侯某盖井房的情况属实,但井房建筑在林地边缘空地上,没有证据显示存在毁林行为。	是	林业部门已立案,依法进行处罚,并已将井房拆除。	
35	684	洮北区公园西路4号楼楼下有一家麻屋饭店,产生的油烟,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一条,居民要求取缔,关停麻屋饭店。	洮北区	油烟	经调查核实,麻屋饭店因管理不善,在经营期间产生油烟和噪声情况属实,在居民楼下从事餐饮业,情况属实。	是	城管洮北分局对麻屋饭店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责令立即停业整顿。	
36	685	洮北区金辉南街140-1号有一家金碑炭缸烧烤,晚上营业期间,产生油烟,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洮北区	油烟	经调查核实,金碑炭缸烧烤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产生的油烟通过外部烟道排放至七楼楼顶以上。	是	城管洮北分局已要求金碑炭缸烧烤于7月15日前对油烟净化设施及外部烟道进行彻底修复、清理,消除油烟污染扰民现象。	
37	686	洮北区长庆北街23号楼前面的天宇盛宴饭店,油烟特别大,噪声特别大。	洮北区	油烟噪声	经调查核实,天宇盛宴饭店未正常使用装油烟净化器,且管理不善,经营期间产生油烟和噪声,情况属实。	是	城管洮北分局已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责令商家于7月9日前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维护,并安装隔音棉或隔音板等降噪设施,拒不改正的,将责令停业整治。目前,商家未按时整改,现已下达行政处罚手续。	
38	688	通榆县一林场家属楼一期一楼小笨鸡饭店,排风噪声太大,油烟也太大。	通榆县	油烟噪声	经调查核实,该饭店2015年开始营业,没有办理工商执照,使用煤气灶台,没有安装油烟净化器。经监测,该商家排放的噪声超过标准限值。	是	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商家于7月14日前安装油烟净化设施,降低噪声,达标排放。	
39	689	大安市舍力五间房水库东库库区东北角,多年来被庆丰村村民杨某破坏库区植被,毁林种地2万多平米,严重破坏库区生态。农药、化肥污染库区水源。	大安市	生态	经调查核实,未发现杨某破坏库区植被、毁林种地的情况,未破坏库区生态。五间房水库目前已经干涸,农药、化肥污染库区水源问题不属实。	否		
40	690	经开区海明西路91-3三亚锅炉房旁边有一个80平方米的脏水坑,有臭味,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经开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举报中所述情况属实。该水坑为雨水收集坑,附近居民以填平后雨水会进入附近居民家中为由,不同意对水坑进行填平。	是	城管经开区分局已将水坑内及附近垃圾全部清理完毕。正在研究制定整改方案。	
41	693	通榆县开通镇永和村筛砂厂,产生的噪声还有扬尘生活有影响。	通榆县	噪声扬尘	经调查核实,永和村举报范围内共有2处砂石料场,分属边昭铭明伟建筑工程队和通榆县华炎建筑队,现均已停产。	否	现已停产。责令对物料做好防扬尘,用遮尘网覆盖。	
42	694	洮北区百福花园小区对面有多家歌厅,噪声特别大,营业时间特别晚,影响休息。	洮北区	噪声	经调查核实,该处一共有13家歌厅,营业期间确有噪声,情况属实。	是	白城市文体局已于2018年7月6日责令这13家歌厅停业整顿。	
43	695	通榆县包拉温都乡半拉格森村村民张某开垦草原30余顷,在草原上挖鱼塘2-3平方米,在草原上放牧(位置半拉格森村东侧)。	通榆县	生态	经调查核实: 1、举报中所述“东风屯南一公里”处无任何农作物,举报人反映问题不属实。 2、举报中所述“鱼塘”位于东丰屯东南约2.5公里处,为一条长约100米、宽约10米的沟渠,位于文格格尺河河道范围内,水流冲刷形成,群众人为加深用于饮牛,不存在挖鱼塘养鱼问题。 3、举报中所述偷牧情况属实。	是	按照通政专纪字[2018]8号关于包拉温都保护区禁牧工作会议要求:包拉温都乡政府要配合包拉温都保护区,加大禁牧力度,打击偷牧行为,张某的养殖场按要求自行关闭,饲养的羊已经转移外运。	

## 白城市平价商店和农贸市场主要副食品价格

2018年7月12日

单位:元/500g

商品名称	规格、等级	平价商店						农贸市场		市场平均价格
		欧亚超市	天和超市	明客多超市	大润发超市	中智超市	小崔超市	瑞光市场	吉鹤市场	
大米	普通大米	2.54	2.39	2.28	2.36	2.53	2.49	2.30	2.30	2.54
精粉	50斤袋装	2.30	2.30	1.78	2.20	2.30	2.29	2.20	2.20	2.30
豆油	桶装5L	34.90	39.90	46.90	47.09	46.45	37.90	50.00	50.00	46.48
猪肉	后臀	9.20	7.99	7.99	5.90	9.20	8.48	10.00	9.00	9.21
牛肉	去骨后腿肉	30.00	26.99	30.00	-	30.40	30.00	29.00	30.00	30.43
羊肉		-	29.00	30.00	-	30.80	30.00	30.00	31.00	30.83
鸡蛋	新鲜完整	3.78	3.92	3.79	3.85	3.90	3.49	3.80	3.80	3.92
活鲤鱼	1千克左右	7.90	7.93	7.93	7.20	7.92	7.89	7.00	8.00	7.93
青椒	新鲜一级	2.68	2.49	2.70	2.70	1.98	2.59	2.00	2.00	2.70
豆角	架豆王	3.18	1.99	3.43	1.58	3.40	2.29	3.00	2.50	3.43
西红柿	新鲜一级	1.68	1.67	1.49	1.36	1.65	0.59	2.00	1.50	1.67
茄子	不同季节市场	0.58	1.79	1.49	2.28	0.68	0.59	2.00	2.00	1.79
水黄瓜	主流品种	1.50	1.59	10.64	1.48	1.48	0.79	2.00	1.50	1.64
芹菜	新鲜一级	2.44	2.45	2.45	1.98	1.68	2.39	2.50	2.00	2.45
蒜薹	新鲜一级	3.98	5.40	5.40	5.98	5.39	4.99	5.00	5.00	5.40
土豆	新鲜一级	0.88	1.29	1.33	0.78	1.33	0.49	1.00	1.50	1.33
甘蓝	新鲜一级	1.28	0.99	1.29	0.78	1.35	1.29	1.00	1.00	1.36
大白菜	新鲜一级	0.88	0.39	0.99	0.78	0.98	0.80	1.00	0.80	0.98
洋葱	新鲜一级	0.98	1.25	1.25	0.98	1.23	0.99	1.00	0.80	1.25
韭菜	新鲜一级	1.75	0.99	1.80	1.80	1.79	1.69	2.00	1.00	1.80

备注:“—”代表无货或缺货。

白城市价格监测中心 白城市商务信息中心 提供

##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 关于敦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的公告

为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法打击拒执违法犯罪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以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本院发布如下公告:

一、凡在白城市两级法院已立案执行而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被执行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两个月内立即主动履行义务或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并保证履行。

二、凡未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本院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采取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不动产交易、限制出入境、限制贷款、限制购买飞机票、高铁票及动车票等联合惩戒措施,并在媒体上曝光。

三、凡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本院将依法对个人处以最高10万元、对单位处以最高100万元的罚款,并对个人或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司法拘留。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四、对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中的中共党员、民主党派人士、公职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本院将向有关部门提出联合惩戒的司法建议。

本院严厉敦促所有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立即主动履行法律义务,否则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

特此公告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5月14日

## 公告

平台站学习助理值班员李宁(220821198407190014),因犯危险驾驶罪,决定按照《劳动合同法》,签订的《劳动合同书》规定,经白城车务段工会委员会会议审议,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自2018年6月29日起,与你解除劳动合同。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白城车务段  
2018年7月13日

## 公告

(2018)吉0802执879号

许海、刘艳玲:

我院受理王桂荣与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按判决内容你于此判决书生效后5日内将位于白城市洮北区青年北大街29号楼3单元1层西户房屋(产权证号:吉房权证白字第FQ14001345;房屋所有权人许海、刘艳玲;建筑面积84.75平方米)所有权变更为王桂荣,但你未按判决履行,现本院限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届满后协助申请人王桂荣办理房屋过户手续,逾期不履行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你负担。特此公告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2017)吉0802执1308号

徐江:

原告梁桂仁诉你借款合同纠纷纠纷一案,本院(2017)吉0802民初1219号民事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由于你未按法律文书自动履行,申请执行人梁桂仁于2017年9月19日向本院申请执行,因你下落不明,依照法律规定,向你送达本院(2017)吉0802执1308号选择鉴定机构通知书。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逾期不执行,本院依法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王春喜、刘秋香:

本院受理原告何铁成、姜红利、徐海雕、周忠辉、孙海涛、原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林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张铁刚:

本院受理原告白城市绿园种子销售中心诉你、张铁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白城市洮北区人民院(2018)吉0802民初11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林海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崔波:

本院受理原告赵文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18)吉0802民初889号民事判决书及保全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林海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王春喜:

本院受理原告孙立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18)吉0802民初4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林海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